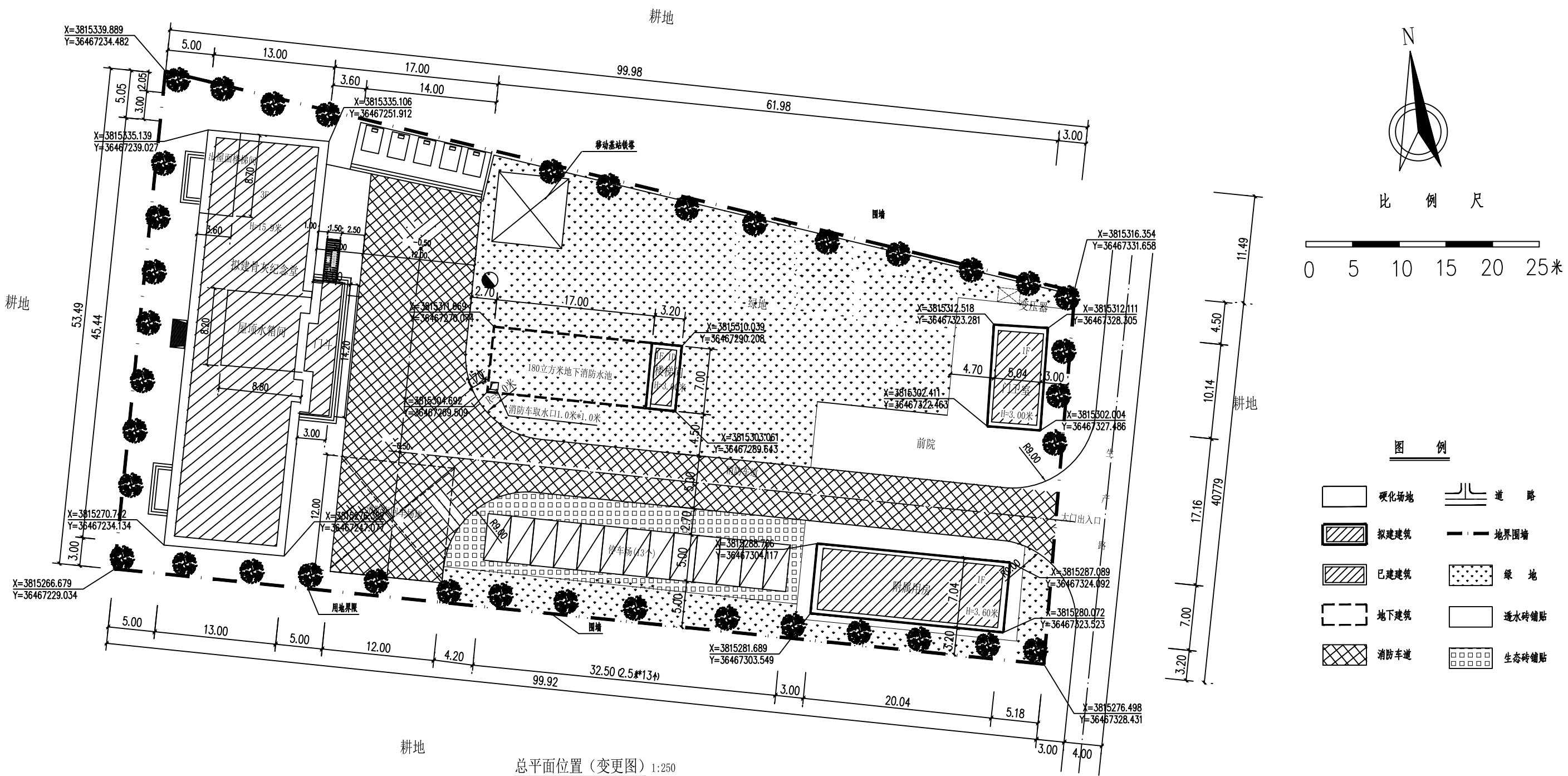




总平面位置（变更图）1:250

图中坐标为杨凌龙翔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9月数字化勘界制图
CGCS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总平面图变更设计说明

设计依据:

- 《公墓和骨灰存放建筑设计规范》JGJ/T397-2016
- 《办公建筑设计规范》JGJ/67-2006
-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
-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版)
-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 《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
- 《陕西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
-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
-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55031-2022

一. 项目名称及用途: 岐山县民政局天柱山城市公益性公墓骨灰纪念馆及附属用房建设项目;

二. 由于资金缺口及实际使用情况总平面除主楼已建成外, 拟对附属用房、消防水池规模及位置予以设计变更;

变更内容;

- 原设计两层附属用房(食堂、办公、厕所)不再建设, 对附属用房层数及规模进行变更, 并设单独门卫室, 变更后的附属用房为单层, 层高为3.60米, 面积141.08平方米; 门卫室为单层(内设配电、储藏), 层高3.0米, 面积51.10平方米; (变更后附属用房、门房位置见图)
- 原设计地下消防水池在停车位下, 根据2021年1月27日总图审图意见后移至北侧绿地内;
- 原设计地下消防水池288立方米, 依据《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骨灰纪念馆只采用干粉灭火, 故消防水池仅供室外消防栓使用, 容积为变180立方米;
- 在骨灰纪念馆主楼北侧设置祭祀场地(设置5个祭祀台);
- 原30个停车位变为13个; 消防车道原设计7米宽变为5米宽, 满足规范消防车道不小于4米的要求。

总平面附图:

- 图中所注建筑物尺寸为外墙面间的距离, 道路尺寸为路牙内石缘间的距离。
- 所注建筑物标高为室内±0.000和室外散水坡脚处的相对标高。
- 本工程±0.000标高相对应的绝对标高由甲方会同有关职能部门现场核准后确定。
- 尺寸单位以“m”计。尺寸均以标注的数字为准, 不得在图中量取。
- 消防车道应能承受重型消防车(35.5T)的压力。
- 该平面位置图建筑周边尺寸满足消防车转弯半径要求, 并满足消防车通行的4.0米*4.0米高度及宽度要求, 并满足防火规范对建筑周边的要求。
- 图中所注建筑物坐标为外墙交点处坐标。

西安五创卓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图 名 总平面图 (变更图)	设计号	2020-B17	
审定人	李宏朝		项目负责人	李宏朝		设计人	张虎成				专 业	建筑	
审核人	胡历刚		专业负责人	李宏朝		校对	赵 磊				设计阶段	总图	
本图未经批准、审查、盖章均不得作为施工依据						单 项					图 号	01	
						比 例			版 本 号		日 期	2025.07	